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公會
113年度收文字號第0203號
日期：113. 5. 10

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書函

71084

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349號16樓之2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何小姐

電話：06-2991111#8348

傳真：06-2982952

電子信箱：aa10057705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工管一字第11306392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113年4月17日召開「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執照各項申請表格內容研商會議」會議紀錄一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臺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南市辦事處一處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南市辦事處二處、臺南市土木包工業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大台南土木包工業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

臺南市政府工務局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執照各項申請表格內容研商會議

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3年4月17日(星期三)下午2時00分

二、地點：永華市政中心2樓建築管理科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蔡亨旺 科長

四、紀錄：何沛卿

五、參加人員：詳簽到表

六、會議結論：

一、有關建議刪除部分

(一)因建造(雜項)執照(含變更設計)審查作業自主檢查確認表和 AB 袋多

有重複提醒，自發文日起，申請建造執照案免再附建造(雜項)執照

(含變更設計)審查作業自主檢查確認、結構設計自主檢查表及地基調

查自主檢查表。

(二)本局前依109年12月10日南市工管一字第1091514267號函說明，為避

免建築物施工越界及鄰方糾紛，申請建築執照時，應檢附建築物位

置切結書，是以仍請檢附起造人之切結書，以利審查

二、另有關建議修正部分，因涉及其他權管及審查計畫，後續視情形再行辦理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無

八、散會時間：下午3時00分